

证券代码：002895

证券简称：川恒股份

公告编号：2023-093

转债代码：127043

转债简称：川恒转债

##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年度与天一矿业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1、根据瓮安县天一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一矿业”）老虎洞磷矿开采项目建设进度，在本年度有部分工程矿产出，为稳固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生产所需磷矿石供应，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及子公司拟向关联方天一矿业采购原材料磷矿石，2023 年度关联交易金额预计为 8,000.00 万元人民币。交易路径为直接购买或根据当地政府管理要求设置。

2、公司已于 2023 年 8 月 1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2023 年度与天一矿业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吴海斌先生回避表决。

3、公司独立董事已对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尚须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关联股东将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4、该日常关联交易事项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及金额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天一矿业	采购磷矿石	参照市场价格确定	8,000.00	145.20

##### （三）上一年度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披露日期及索引
为关联人提供担保	天一矿业	为关联人提供担保	127,400.00	100%	2022年7月30日,公告编号:2022-102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不适用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不适用				

##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瓮安县天一矿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22725795250643X

法定代表人：耿立峰

注册资本：116,88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6年10月21日

营业期限：长期

经营范围：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磷矿开采、加工及购销，磷化工生产及相关产品购销，磷化工相关技术的咨询服务与转让，其他矿产资源加工和购销；新材料研发与制造。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住所：贵州省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瓮安县银盏镇太平社区麒龙摩尔城财富中心 B 座 24 层

实际控制人：四川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实际控制人通过四川发展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控制该公司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否

## 2、最近一期财务数据

天一矿业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总资产	157,259.51	营业收入	0.00
净资产	92,557.81	净利润	0.00

注：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 3、与本公司的关系

天一矿业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的参股子公司，且本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吴海斌先生兼任天一矿业董事，天一矿业为本公司关联方。

## 4、履约能力分析

公司在天一矿业实际产出工程矿后，结合磷矿石产量、品位等情况与天一矿业进行关联交易，天一矿业具备履约能力，履约风险可控。

## 5、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 （1）交易路径

根据当地政府的相关要求，本公司及子公司与天一矿业的日常关联交易将按如下交易路径之一开展：

①天一矿业直接销售给本公司及子公司；

②根据当地政府管理要求设置。

### （2）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价格将参照市场价格确定。交易双方尚未签订关联交易合同，具体的“合同”交易双方将根据市场经营情况另行签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 三、关联交易目的和对本公司的影响

1、关联方天一矿业的主营业务为磷矿石开采，根据天一矿业老虎洞磷矿开采项目建设进度，在本年度有部分工程矿产出，为稳固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生产所需磷矿石供应，拟与天一矿业开展磷矿石采购的日常关联交易。

2、关联交易遵循公允、合理的原则，交易价格参照市场价格确定，关联交易的交易金额预计不会超过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营业收入的 10%，不会损害上市

公司和股东的利益，不会对上市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造成不利影响；上市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该关联交易对关联人形成重大依赖，不会影响上市公司的独立性。

#### **四、独立董事意见**

##### **（一）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天一矿业为本公司间接持股49%的参股子公司，根据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及天一矿业老虎洞磷矿开采工程建设情况，天一矿业在本年度有部分工程矿产出，为稳固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生产所需磷矿石供应，公司拟与天一矿业进行日常关联交易。关联交易遵循公允、合理的原则，交易价格参照市场价格确定，交易路径为直接购买或根据当地政府管理要求设置，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一致同意该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吴海斌先生为天一矿业董事，应回避表决。

##### **（二）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天一矿业为本公司间接持股 49%的参股子公司，根据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及天一矿业老虎洞磷矿开采工程建设情况，天一矿业在本年度有部分工程矿产出，为稳固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生产所需磷矿石供应，公司拟与天一矿业进行日常关联交易，该日常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关联交易遵循公允、合理的原则，交易价格参照市场价格确定，交易路径为直接购买或根据当地政府管理要求设置，关联董事回避表决，表决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一致同意该日常关联交易事项，该事项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对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3、《独立董事对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8月15日